

運輸安全關注議題之目的與類型

類型	一、事後改善	二、防患未然
目的	強化及落實 運輸安全改善建議	警示我國公共運輸 之潛在風險
性質	事故調查所提出之改善 建議	事故調查之延伸及相關 統計資料之趨勢
主要訴求對象	一般民眾 相關政府機關 相關業者	相關政府機關 相關業者

109年度運輸安全關注議題：

精進我國貨運業安全管理機制

適用模組：公路

類型：事故調查之延伸及相關統計資料之趨勢

「運輸安全關注議題」之成立條件

Taiwan



評估條件	定義	貨運業安全管理	評估
1. 此議題與事故之關聯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曾提出改善建議 2. 相關研究支持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和致案之調查發現與改善建議 2.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規範研究報告(運研所) 	✓
2. 此議題現有預防作為是否充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監理機關對此議題之預防作為不足 2. 營運機構對此議題之管理作為不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國貨運三業安全管理機制仍具精進空間 2. 我國現行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僅強調「營業大客車」；仍欠缺「營業貨車車輛」、「貨運業者」、「貨車駕駛員」等風險控管機制。 	✓
3. 此議題再發機率及嚴重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此議題存在持續惡化之趨勢 2. 此議題於國內外事故資料庫顯示再度導致重大事故機率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故資料顯示貨運業每年死亡事故件數約194件、致死率為客運業之2倍、無照及越級駕駛情況嚴重，且涉及較多危險駕駛行為。 2. 貨運業無照及越級駕駛，危險駕駛行為持續增加。 	✓
4. 此議題之建議是否可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術及執行可行性之評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訪談相關政府機構及業者 	✓



和致通運QAE-976重大運輸事故



貨運業安全管理???

事故車輛超速進入彎道，煞車不及

失控衝撞路人，造成3死4傷

why? why?

駕駛員無照駕駛

駕駛員酒駕

駕駛員超速行駛

why?

why? why?

和致未確切掌握所屬駕駛員相關資料

物流中心未針對實際送貨之駕駛員進行管理

駕駛員為緩解疲勞於送貨途中飲用含酒精飲料

駕駛員時間壓力

桃園市政府未依規定於事故道路彎道路段設置適當之禁制/警告標誌或標線

RC

why? why?

安全管理/監理不足??

安全管理/監理不足??

駕駛員疲勞

和致酒測管理方式未能避免駕駛途中飲酒狀況

物流中心未能即時發現駕駛員有超速行為

RC

RC

於夜間勤務前未充分休息

why?

why?

和致公司未建立所屬駕駛員工時與休時控管機制

安全管理/監理不足??

安全管理/監理不足??

RC

RC

RC

RC

安全管理/監理不足??

RC

貨運業安全管理之挑戰

1. 和致通運案之主要調查發現:

- 1) 駕駛員酒駕
- 2) 嚴重超速
- 3) 駕駛員無照駕駛
- 4) 業者無法掌握實際執行業務之駕駛員
- 5) 業者無法有效監督駕駛員之危險行為

2. 延伸調查:

- 1) 貨運業駕駛員之駕駛行為是否較其他職業駕駛危險?
- 2) 我國目前對貨運業之安全管理作為?

又是酒駕！桃園小貨車衝撞路邊車輛波及路人 3人命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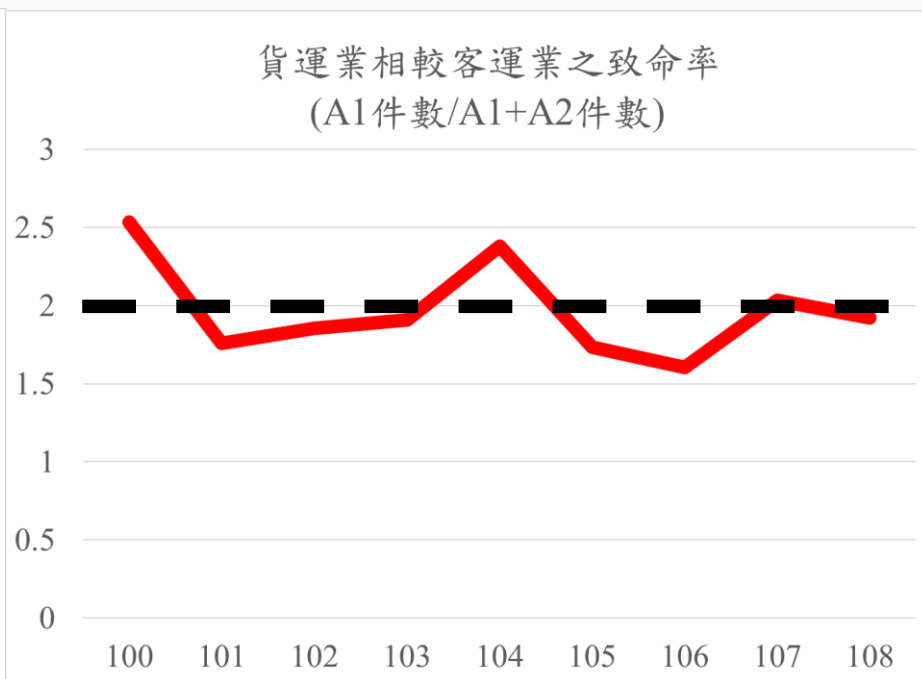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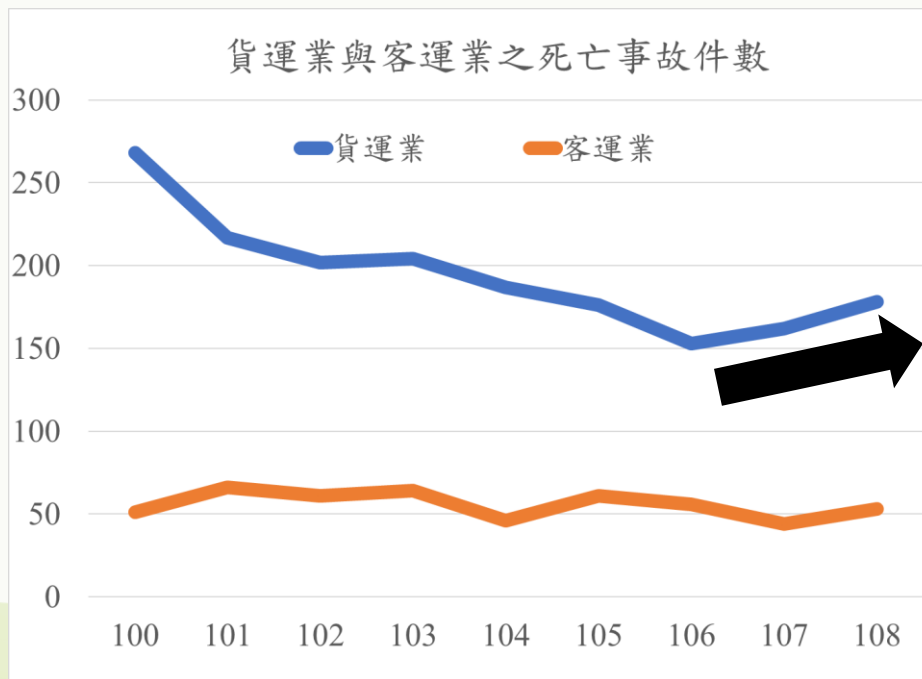


桃園市蘆竹區今天清晨發生一起重大車禍，一輛小貨車過彎失速撞停靠在路邊的4輛自小客車，還波及行經的路人及路邊打掃的環保志工，2名志工及1路人送院前沒有生命現象，目前急救中。（消防局提供）。

2019-08-24 10:08:50

我國長期關注客運業安全， 但貨運業安全問題卻不亞於客運業安全

貨運業每年約涉入194 件死亡事故；致死率約為客運業之 2 倍



貨運業駕駛相較於客運業駕駛涉入 較多重重大違規(相對風險)

1. 駕照管理情形

- 無照及越級駕駛: **10** 倍
- 駕照遭吊扣或吊照卻仍駕駛: **14** 倍

2. 違規情形:

- 酒駕失控 **5** 倍、
- 違反號誌標誌標線 **1.3** 倍

3. 事故型態涉及較多不良駕駛習慣:

- 路口交叉撞 **2** 倍、
- 側撞 **1.3** 倍、
- 自撞 **2.8** 倍

恐怖！砂石車超速橫行市區奪人命 北市每年上千件
無照違規上路



更新時間：2020/10/05 16:36



疲勞

無照

酒駕

超速

出車前公司
無進行查核

靠行機制導致業者安全管理、
掌握實際駕駛員名單及其駕駛行為等力有未逮

公司無法掌握個
別駕駛員之風險
屬性

監理機關監管
強度不足

從車主及從業之
監理制度

個別駕駛員之事
故紀錄無法掌握

重大違規
無法有效歸責

以書面資料及事
後查核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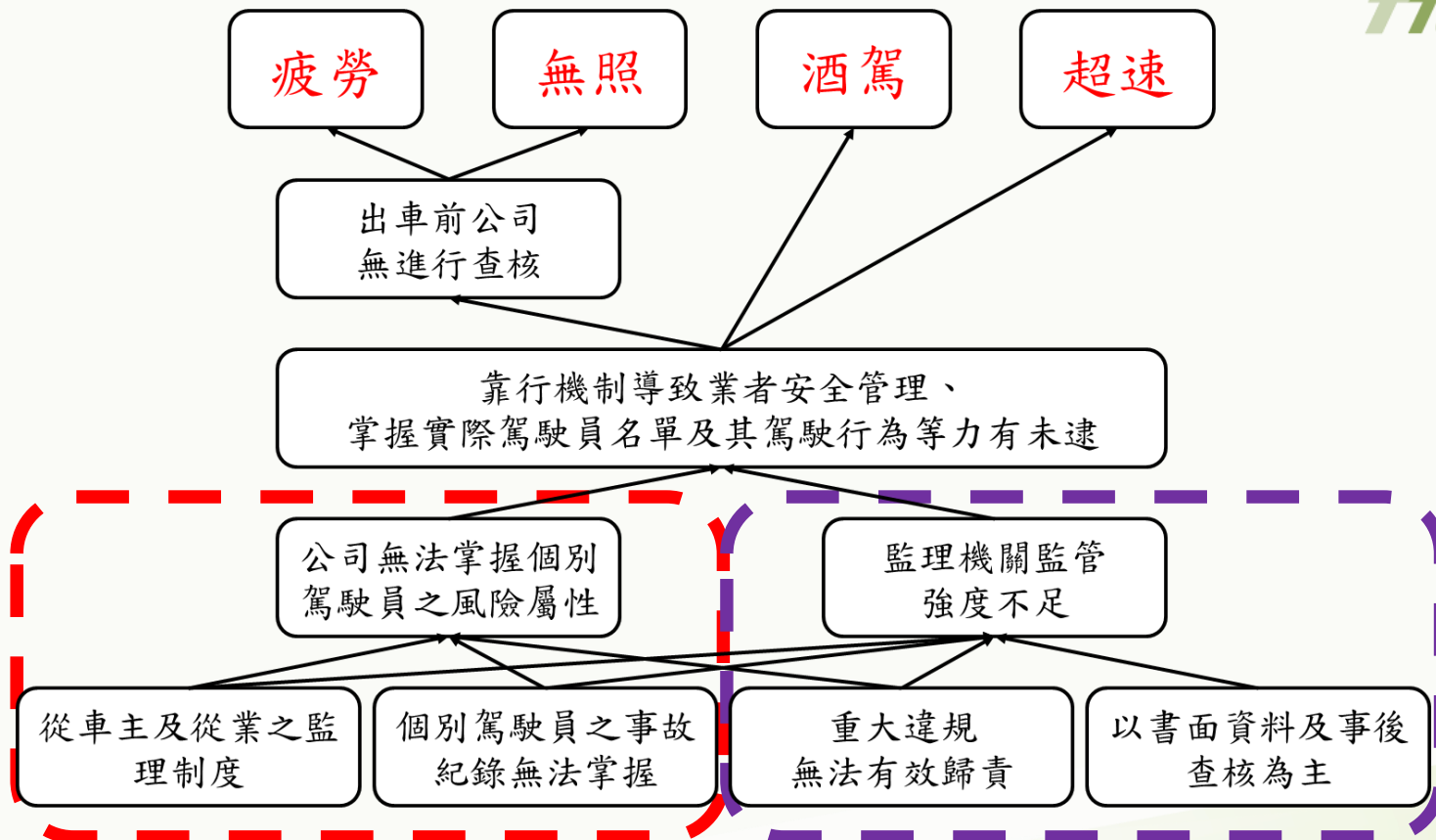
資訊不對稱與車隊安全管理

情境: 駕駛員甲過去靠行車隊A, 目前加盟
 車隊B; 車隊B投保C保險公司

資料記錄方

盲點方

1. 駕駛員甲過去在車隊A的所有事故紀錄				保險	車隊B	委託方	(保險公司無法知道車隊B所屬駕駛員過去事故紀錄)
2. 駕駛員甲過去所有重大違規紀錄				保險		車隊B	委託方 (因未落實違規歸責制度; 仍有些違規紀錄未確實登載)
3. 駕駛員工時及駕駛時數管理		車隊B		保險		委託方	(業者自主管理; 查核以報表為主)
4. 公司B指派駕駛員甲進行運送, 但實際卻由駕駛乙進行		車隊B	(仍有部分情況車隊B也為盲點方)	保險		委託方	
5. 駕駛員甲於行駛中發生違規且被抓		車隊B	委託方		保險		
6. 駕駛員甲於行駛中發生危險行為(非違規)或違規沒被抓到				保險		車隊B	委託方
7. 駕駛員於行駛中發生事故但無出險		車隊B	委託方		保險		
8. 駕駛員於行駛中發生事故且有出險(A車隊投保C)		車隊B	委託方		保險		



建立職業駕駛人事故
及違規履歷制度

完備目前汽車運輸業
管理規則及查核方式

安全管理 = 政府 + 業者 + 駕駛員

貨運業需求
逐年成長



駕駛員：
安全駕駛

酒駕

疲勞

超速

危險
駕駛

無照
越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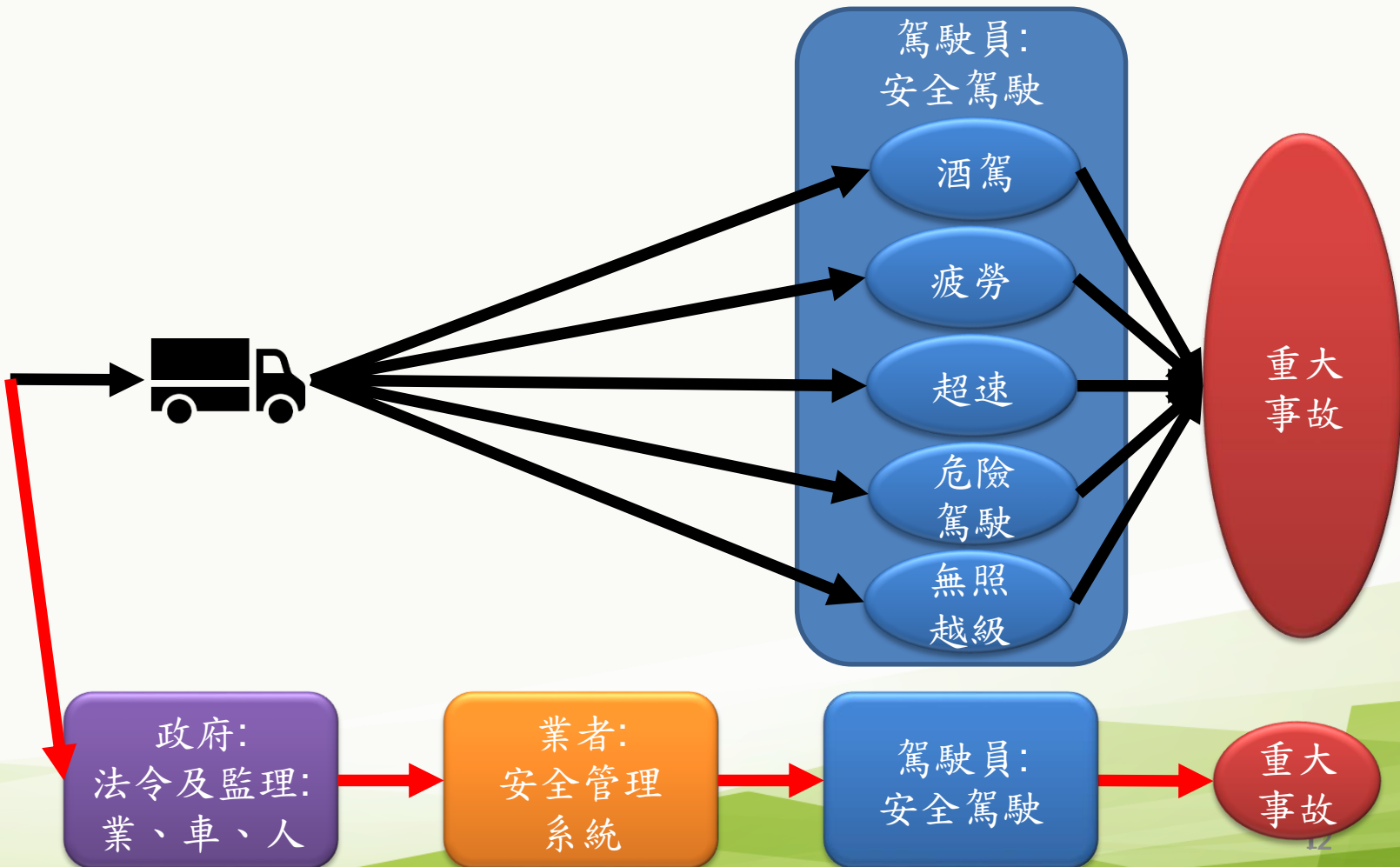
重大
事故

政府：
法令及監理：
業、車、人

業者：
安全管理
系統

駕駛員：
安全駕駛

重大
事故



建議精進方向

一、完備現行貨運業管理規則及查核方式

1. 修訂與檢討相關法規
2. 改善監理單位的監管及查核方式
3. 強化貨運業的安全管理及對其所屬駕駛員的管理
4. 貨運業駕駛員的查核與複訓

二、建立職業駕駛人事故及違規履歷制度

1. 推動並強化記點及歸責制度